

陆荣廷与旧桂系学术研讨会

论文汇编

陆荣廷与旧桂系学术研讨会筹备委员会办公室

2007年4月·南宁

陆荣廷与旧桂系学术研讨会

论 文 汇 编

陆荣廷与旧桂系学术研讨会筹备委员会办公室

2007 年 4 月·南宁

陆荣廷与旧桂系学术研讨会

论文汇编

陆荣廷与旧桂系学术研讨会筹备委员会办公室

印 刷 南宁市源流印刷厂
开 本 890 毫米×1240 毫米 1/16
印 张 27
字 数 462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200 册

广西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准印证第 0026414 号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目 录

(按收到论文先后排序)

转型时期武力派与国会政派的政治较量

- 陆荣廷及桂系与 1918 年军政府改组 谭群玉 (1)
坚持人民立场评价辛亥革命前的陆荣廷 赵丕强 (14)
浅析旧桂系政府的“寓禁于征” 黎瑛 (19)
陆荣廷何以迟迟未响应云南护国起义? 曾业英 (30)
北洋时期的南北畛域观念 王奇生 (35)
南北对峙中的护法运动

- 兼论护法时期的孙中山与西南实力派 汪朝光 (43)
略论陆荣廷政治生涯中的三条底线 梁庭望 (57)
陆荣廷的“多变”、“多面”性及研究要旨刍议 董丛林 (69)
陆荣廷评价之再审视 谢本书 (74)
老桂系时期两广经贸交往及其影响 莫志斌 徐健 覃卫国 (83)
旧桂系时期广西律师制度初探 刘菊香 (93)
儒家传统文化和谐伦理观及其对陆荣廷的影响 陈家柳 (99)
青年陆荣廷的绿林义气

- 绿林义气的形成和演绎 罗宾 (108)
略述陆荣廷的重要史事 莫凤欣 (114)
论旧桂系的形成 黄宗炎 (119)
陆荣廷与辛亥革命 沈奕巨 (129)
简论陆荣廷的功与过 饶任坤 (140)
顺应与逆动集于一身

- 陆荣廷与孙中山民主革命事业之关系 黄铮 (151)
陆荣廷与广西公路建设 赵明龙 (162)
旧桂系与社会转型时期的近代广西 廖建夏 (171)
浅谈陆荣廷的独特个性与传奇人生 杨启秋 (179)
旧桂系的烟赌禁政 谭肇毅 (185)
陆荣廷生平“三问” 钟文典 (190)

论陆荣廷政权在边疆民族经济融合进程中所运用的两种力量	唐凌	(196)
旧桂系时期的广西医疗卫生	黄琦	(214)
“改造广西同志会”		
——一个以“倒陆”和“改造广西”为职志的政治组织	吴忠才	(221)
陆荣廷集团军事行动的特点	周永光	(230)
试论陆荣廷主政时期对广西的贡献	黄卷超	(235)
陆荣廷事略	梁笑飞	(243)
论陆荣廷的军事发迹史	钟锋	(251)
陆荣廷与广西边防	朱伦欢	(263)
浅谈陆荣廷的乡土情结	黄孟乔	(273)
论陆荣廷的历史形象	蒙力力	(280)
千秋青史有公评		
——析陆荣廷的人格	王云高	(287)
关于陆荣廷的“驱魔碑”、“驱魔诗”及其他	黄全安	(295)
旧桂系实施的改土归流述评	王晖 黄家信	(307)
浅谈陆荣廷的生存策略	韦国友	(315)
论陆荣廷的性格特征	吴先勇	(321)
论旧桂系在壮族地区举办的教育	赵连跃	(328)
论陆荣廷军阀兴起的原因	谢铭	(335)
孙中山“援桂讨陆”之战	唐踔	(341)
陆荣廷致孙中山密信试析	李调文 苏文	(347)
陆老师银纸逼陷一大商家		
——凭祥顺和堂兴衰史	苏文 李调文	(350)
旧桂系与军校毕业生的矛盾	黄志忠	(353)
从广西陆军将校讲习所到广西陆军讲武堂的启示	陈朝明	(360)
陆荣廷与岑春煊关系论纲	苑书义	(366)
陆荣廷的时代背景	袁正中	(370)
从大时代评陆荣廷	钱宗范	(379)
从拥袁到反袁：民国初年陆荣廷政治态度转变原因探析	李伟中	(381)
论辛亥革命时期陆荣廷的“桂人治桂”	吕秀莲	(387)
浅谈陆荣廷身上所体现的“文化多元性”	周春	(393)
论陆荣廷主政广西的历史进步作用	何成学	(399)
陆荣廷在龙州	梁文涛	(419)

转型时期武力派与国会政派的政治较量

——陆荣廷及桂系与 1918 年军政府改组

谭群玉

民国初年，新的民主制度如近代法律、国会、民选总统等制度纷纷建立，新的政党与政治团体通过掌握中国式的议会民主机构——国会，及进入政府中枢等方式，积极参与国家政治，并力图使之按照自己希望的目标和路径，向前发展。新式武力派也披上了尊重国会、维护约法的外衣，然而却以传统的武力专制方式，时时干预实际的政治生活，并直接影响到中国政局的走向。在宗旨利害的作用下，传统意义上民主与专制、新与旧、进步与落后的政治斗争，在过渡时期体现了复杂交错的时代特点。

对于 1918 年军政府改组时期武力派和国会政派的关系，以往学者已注意到二者政治宗旨的差异，并予以是非曲直的判断，强调了南北武人如一丘之貉的相同本质，且将陆荣廷视为武力派压制民主派的典型。回归民主制度建立之初，专制体制过渡到议会政治时期，武力派与国会势力彼此内部及其间宗旨利害相互交织的历史场景，探寻陆荣廷等人参与改组的动机、条件，在不同阶段态度变化的具体原因，在改组中所起作用的实际程度，会发现真实的情况，比后人设想的要复杂得多。它从一个侧面，反映了民国初年社会转型时期，中国民主的实际程度、国会、武力派力量的具体态势，政党政治在民国初建时期的运作特点，以及武力政治与政党政治交互作用，对政局发展趋势的影响度。

独断制下武力派与国会多数政派的联合

军政府改组的起因在于，孙中山及民友社通过非常国会建立的一人独长的大元帅制军政府，妨碍了以陆荣廷为代表的武力派、及其他国会政派领袖跻身政府中枢的政治诉求，从而导致了后者的联合抵制。

南方护法军政府的仓卒建立，是为证明导致旧国会解散、临时约法被废除的北方段祺瑞内阁为非法。此时在粤的国会议员，主要由旧国民党的急进派民友社、稳

健派益友社和政学会组成。在参与护法的各政派领袖中，既有在护国运动中实力大大扩张的地方武力派如桂系陆荣廷、滇系唐继尧，又有掌握新式海军的总长程璧光，也有在民国初位居临时大总统、此时为民友社拥戴的孙中山，民国第一任国务总理、益友社支持的唐绍仪，和曾被推举为讨袁大元帅、政学会的领袖岑春煊、以及曾任代理总理、此时与益友社走得较近的伍廷芳。在号称总统民选的民主时代，势均力敌、各有所长的护法领袖们，对跻身最高权位均不乏幻想，故对另组与北方对峙的权力机构均无太大歧异，矛盾的焦点在于由谁主持这一机构。

陆荣廷对主掌南方军政府心存幻想，是因为护法领袖们选中的统一机构所在地广东，此时已与广西一样，成为了桂系的地盘，而且湖南也近于其势力范围。在1916年全国副总统选举中，陆荣廷曾被作为南方代表，与后来当选的冯国璋竞争，体现该时期他在人们心目中的实际地位。事实上，南方标帜护法后，西南六省拟设统筹机关，确实有推举陆荣廷为南方领袖的拟议和筹划，只是“未获组织机关”。^①

由于民主时代尊重国会的制度性的客观要求，加上反对段祺瑞武力专制，需要争取政治名流的共同支持，以陆荣廷、唐继尧、程璧光为代表的武力派，在军政府成立之前，就主张建立合议制政府。国会政派领袖唐绍仪、岑春煊也有同样主张。只是各自的目的大相径庭。陆荣廷、唐继尧力争进入西南政权中枢，凭借的是自己的军事实力。^②唐绍仪依仗的，则是自己在国会中议员的支持率。^③

然而在国会议员的数量和军事力量方面，此时均不占绝对优势的孙中山，利用南方各派和国民党国会势力共同反段之势，以召集非常国会的形式，抢先建立大元帅府，妨碍了陆荣廷等人主宰南方护法政权的期望，从而受到抵制。被誉为副元帅的唐继尧、陆荣廷和各部长均未就职，益友社议员则在孙政府拟建立之初，就颇有异议。^④

经过护国运动，参与护法的各种政派及其领袖已经形成了力量均势，当民友社企图打破均势，拥戴孙中山独自荣登护法军政府大元帅，就成了矛盾的聚焦点，引起了以陆荣廷、唐继尧、程璧光为代表的武力派、民友社之外的政学会、益友社及其领袖岑春煊、唐绍仪、伍廷芳的不满，并采用种种方法加以抵制。反对独断制的各方彼此积极联络，寻求用合议制代替大元帅制。

武力派单独操纵联合会议与国会政派的立异

西南联合会议，是护法各派共同策划的军事统一机构，但由于陆荣廷的桂系和

滇系的争相把持，并企图使之成为脱离军政府和国会的独立机构，导致了国会各政派和军政府的反对。即使是滇系，也因为与桂系对该机构领导权的矛盾，态度有所反复。以致最终陆荣廷的桂系成为南方矛盾的聚焦点，西南联合会议也未能收到实效。

最早建议并组织筹备西南联合会的，是政学会、益友社和滇系武力派，陆荣廷倒显得不太热心。1917年10月21日，益友社和政学会两系议员联名致电陆荣廷和唐继尧，主张保留军政府名义，改组内部，“另设各省军事联合会议”，由孙中山、陆荣廷、唐绍仪、伍廷芳、岑春煊等“主政其间”。^⑤其目的，一方面是想以军事联合会联络西南各将帅，同时使国会和国会产生军政府事实上能够成立，另一方面则是想使自己推崇的领袖进入西南联合机构的首脑层。最早热心于西南联合会的组织筹备工作的，则是滇系的唐继尧和李烈钧。段祺瑞辞职后，李烈钧以滇黔全权代表名义，电请西南各省及海军各派全权代表，克期集合广州，筹商联合组织事宜。^⑥但由于李烈钧计划的西南联合会议“范围太宽，权责太重”，有从中操纵的迹象，以致西南各省未能一致赞同，并遭到陆荣廷的反对。^⑦陆期望凭借军事上的胜利，以取得组织政府的主动权，他所热衷的，是组建自己主政的政治机构。

陆荣廷在领衔南方不成的情势下，退而寻求成为粤桂湘三省名实统一的最高统率，以作为统一军令的第一步。11月10日，陆的内弟、亲信谭浩明等桂系要员，在梧州军事会议上秘密串联，倡议成立湘、桂、粤三省大都督府，以为西南政权雏形。^⑧22日，湖南各界代表会议公举陆荣廷为湘粤桂巡阅使，谭浩明为湖南督军，程潜为省长兼军务会办。24日，粤督莫荣新通电，主张湘、粤、桂三省组织都司令部，请陆任都司令。^⑨从而将军政大权握于一人之手，“此议后因湖南战局逆转而搁置”。^⑩

当形势于己有利时，陆荣廷和桂系积极介入了西南联合会议的组织筹备工作。在岑春煊和政学会的疏通下，桂系其他将领多表赞同，^⑪陆明白其中的奥妙后，也承诺加入联合会议，并复电程璧光、莫荣新，“即请公决，速行组织为盼”。^⑫桂系对西南联合会议的介入，主要表现在积极插手其筹备、组织事宜，邀集海军、驻粤滇军军事长官以及在粤各界要员会商。

桂系对西南联合会议的控制，导致后来国会各派反对的最主要的原因，在于莫荣新、程璧光起草的作为联合会基础的《中华民国护法各省联合组织条例》。该条例主要内容有二：一是削弱了西南联合会议受约法、国会限制等成分，强调该会议系受护法各省各军委托，执行政务。这必然会受到国会政派的反对。二是扩大了职权

范围，认定西南联合会享有外交、财政、军事、战和、行政等方面权力，处于与军政府平起平坐地位。^⑬明确联合会议的主持人，为军事、外交、财政、议和总代表，“轮值主席”，负责公布执行联合会议所议决、裁决事件，^⑭而桂系所拟定的各总代表中，则根本未包括孙中山。这自然要受到孙派的坚决抵制。

在桂系紧锣密鼓的操办下，西南联合会着着进行。1918年1月15日，中华民国护法各省联合会在广州正式成立。在粤诸名流，暨军界要人咸集于军署，履行宣誓式，“极一时之盛”。^⑮20日，莫荣新与李耀汉、李烈钧、陈炯明、谭浩明、陈炳焜、唐继尧、林葆怿、程潜、黎天才、熊克武等军事首脑联名通电，公告中华民国护法各省联合条例，经护法各省各军往返电商，“一致赞同”，出师各省各军同负护法责任，群策群力，“共图根本之解决”。^⑯

陆荣廷、桂系对西南联合会议的操纵，导致了滇系态度的游离，各政派领袖的反对，孙中山军政府的抵制，以及国际上的否认。1月中旬，李烈钧密电唐继尧，担心联合会议为陆荣廷和桂系利用，因为莫荣新“太不可恃”，在其拟定的联合会组织草案中，想推陆为领袖，担心对滇系全局计划不利，进而影响滇、黔、川势力发展。^⑰李烈钧认为，只有唐继尧才是西南的“当然”中坚，希望能随时势推迁，联锁粤、湘，以滇系为中心，“造成南部大团体”。^⑱可见陆荣廷与唐继尧之间，确实存在西南领袖的竞争。联合会成立后，伍廷芳、程璧光、唐绍仪拒不就职。孙中山则以宪法为理论武器，吁请各方人士支持护法军政府，并敦请唐继尧等就任军政府元帅，争取西南地方官员的任免权，^⑲且欲统收粤省地方治权，^⑳从而“益增桂系之忌视”。^㉑同时，桂系把持的西南联合会也得不到外交上承认。据孙中山这年4月间回忆：“盖其初西南联合会，本以图外交承认而打消军政府也。及其事告成，而通告外国之时，为美领事所反对”。^㉒

西南联合会在各方反对下，名存实亡。1918年2月6日，张开儒密电唐继尧，言“近日此间政府顿生变化，即各省联合会议因受〔各〕方面之反对，现已搁浅”。^㉓2月27日，非常国会议员李华林密电唐继尧，说“联合会不能成立”。^㉔《盛京时报》认为，西南联合会失败的原因在于，其组织条例“有掌握宣战媾和、缔结条约、募集内外公债全权，并无须国会通过之规定。继因外交团不肯承认，虽经宣誓，迄未实行”。^㉕

西南联合会的失效，实际上是国会益友社、民友社与护法海军、滇系武力派及其领袖联合抵制陆荣廷桂系武力派的结果。它说明，民国初年国会制度确立伊始，

即对中国的政治生活发生着重要影响。在利害的作用下，部分武力派也会与国会政派联合起来，去反对另一部分武力派。任何想脱离国会，独自把持政权的企图，均会由于道义丧失而受到舆论的群相指责。

武力派与国会政派的合议制政府的确立

陆荣廷与孙中山各自争取政权的举措，使双方势难两立。中间势力乘机兜售自己的政治主张。政学系、益友社及伍廷芳、唐绍仪、程璧光等政派及个人，以调和面目出现，提出了军政府内部改组方案。他们既认为单一制的军政府不现实，也不赞成西南联合会脱离非常国会自立，主张在孙中山、非常国会和陆荣廷之间调和，即保存非常国会成立的军政府外壳，而对其内部的组织形式进行修正，将单一的统帅制变成合议的总裁制，从而达到参与政权的目的。

益友社与政学会在用合议制代替单独制方面存在共识。政学系议员汤漪声称：“军政府有政府之名，而亡其实；联合会议有政府之实，而名不符”。主张为统一护法各派起见，“将军政府与联合会议合并为一机关”。^②政学系议员倡议，将军政府之统帅制，改为合议制，设总裁若干人，组成限于军事范围的政务会议，隶属于合议政府之下。伍廷芳、唐绍仪、程璧光等表示赞同，在孙中山与陆荣廷之间疏通，主张合并后的联合政府，“废止总长、总代表名义，改设政务委员七人”，^③从而达到“以合议制均衡各派权益”的目的。^④

军政府改组案在主张改组的国会政派及其领袖、以及护法海军首脑的推动下次第进行。海珠会议后，各方在政学会议员汤漪起草的“联合政府组织草案”基础上，拟定了“中华民国军政府组织大纲修正案”草案。其主要内容有二：一、将军政府原来的单独制改为合议制，改大元帅一职为政务总裁若干人，组织政务会议，各总裁地位平等，责任同负；二、护法各省各军仍旧派出代表，组织联合会，统筹军备，计划作战，其议决事件，由政务会议施行。2月8日，唐绍仪、伍廷芳、程璧光三人联名通电陆荣廷、孙中山、岑春煊、唐继尧等，报告准备提交非常国会审议的“军政府组织大纲修正草案”内容。同日，非常国会开谈话会，多数议员同意用合议制改组军政府，由改组后的军政府对内对外执行政务，护法各省联合会议作为军事机关，属于军政府。并决定由伍廷芳、唐绍仪、程璧光以及吴景濂四人，通电护法各省各军，征求意见，再由国会非常会议正式通过。^⑤

然而该改组案刚开始并未得到陆荣廷等方面的认可，以致中断了月余；^⑥孙中山。

也对修正案表示不满。改组军政府主张通电护法各省各军后，桂系因在湘省鏖战中收复岳州，并顺利向汀泗桥方面推进，故湘军总司令程潜首先覆电，反对将联合会与军政府合并。接着，“湘粤桂联军”总司令谭浩明也从长沙来电反对，“这显然代表陆荣廷的态度”。^⑩李烈钧认为，联合政府若能平允组织则可，若是某一方想独自操纵，则“对西南局势多有不利”。^⑪孙中山则在唐绍仪等人征求改组军政府意见时，“于原定案稿，略为更变一二条”。^⑫即把“联合”二字改为“军政府”，^⑬说明此时孙并不赞成西南诸领袖平起平坐的联合制，只同意在军政府名义下的合议制。驻在汕头的粤军总司令陈炯明在2月26日致电孙中山，认为修正案“其中条例，仍不过联合会议之变相，深为诧异”，并向古应芬、汪精卫表示了自己反对的意见。^⑭

桂系与孙派僵持不下，为避免自溃藩篱，唐继尧及滇系逐渐倾向于军政府改组的折衷方案。随着在四川发展的顺利，以及势力及于陕西，唐继尧和滇系一度酝酿避开陆荣廷的势力范围另立政府，其第一步是建立川滇黔陕四省军事联合机构，3月8日，陕西靖国军全体军官会议举唐继尧为该四省靖国联军总司令。由于北方主战派的甚嚣尘上，为避免军事危机关头南方内部瓦解，唐继尧和李烈钧随后认为，将陆荣廷排除在西南统一机构之外，是不明智的。3月18日，唐继尧致电孙中山、陆荣廷，建议广东军政府和护法各省联合会合并。23日陆荣廷回电反对。^⑮

由于桂系公开反对，并继续实行以西南联合会代替军政府的计划，陈炯明一度提出联合会与军政府并存方案。西南联合会议尽管受到各方反对，但陆荣廷与桂系仍将之极力维持，直到4月。^⑯为此，陈炯明3月8日提出，“军政府与联合会议能构为一律固佳；否则，联合会议筑于武力之上，以之对内；军府筑于民意之中，以之对外，分途救国，并行不悖，义在共济，事无独专，未始非因势利导之举”。10日，陈炯明致电孙中山，希望派胡汉民代表粤军参加联合会议。^⑰孙中山复电表示，“联合会议如与军政府两不相妨，自可听其成立，现亦莫由阻止。”并同意陈的建议，派胡汉民为代表，以便“从中操纵”。^⑱这一方面说明孙能接受联合会与军政府并存的方案，另一方面也说明此时孙等无法阻止联合会继续活动。

段祺瑞第三次执掌内阁后，国内战和形势逆转，南方内部矛盾再次降为次要矛盾，抵御北方主战派进攻，成为南方各派生死攸关的共同问题。建立一个事实有效的统一调度机构，成为南方军事上的急需。孙中山、陆荣廷对于西南联合机构的态度都略有缓和，南方各派联合出现转机。李烈钧主张陆孙提携，“速求内部团结及其联合一致之方”。^⑲3月19日，唐继尧致电孙中山与陆荣廷，建议广东军政府和护法

各省联合会合并。^⑪

陆荣廷在桂系军事上受挫、自己的地盘处于武力危险的情形下，加上各方面的劝说，终于赞成通过军政府内部改组的方式，以达成护法各派事实上的统一。伍廷芳、林葆怿、政学系及其领袖岑春煊，以改组可扩张实力为由，一再游说陆荣廷，并想法使其他议员共同主张。^⑫加上此时湘桂联军从长沙、岳阳退后，北势力日张，南军势力日减。反对军政府改组者，在长岳之役后心有余悸，加上赣兵侵粤的威胁，于是“觉悟者占大多数”。^⑬

陆荣廷赞成改组，推动了军政府改组的实质性进展，而改组案在国会的正式通过，则体现了益友社、政学会与民友社及孙中山在是否改组问题上的对立。4月4日，陆荣廷致电赞成军政府改组，对该机构应如何筹商进行，组织完善，希与粤、桂各督“斟酌核定”。^⑭4月10日，非常国会初读会，以40余票多数赞成，通过了益友社骨干罗家衡、张瑞萱、褚辅成和政学会骨干汤漪、李述膺等人提议的非常国会修正案。^⑮会议推定的临时审查委员21人中，赞成改组者为17人。^⑯修正案提出第二天，孙中山邀全体国会议员到军政府谈话，说明反对改组军政府的理由决心，吴景濂、褚辅成等仍坚持改组的理由，是为了“多扩充军府实力”。^⑰改组案正式通过之前，吴景濂藉口有人组织“公民团”准备包围国会，请求地方当局派兵保护。改组过后则说，破坏改组的公民团的首领，就是民友社议员叶夏声。5月4日，也是在吴景濂极力维持下，《修正军政府组织法案》正式通过。^⑱当日，孙中山辞去大元帅职务。

当南北方和平空气上升时，日益突显的西南领袖问题，导致护法各派中的陆荣廷、唐继尧的桂、滇系与益友社对于改组进度的意见又有不同。军政府改组案通过前后，北京主战派内部发生内讧。曾经倒向主战派的得力干将曹锟、张怀芝、吴佩孚都不愿再战。段祺瑞的主战政策陷于困境。滇桂系为平衡滇、桂、孙矛盾，并方便与北方政府谋和，企图以调和名流岑春煊为西南领袖。益友社因此提出军政府不宜“率尔更张”，主张等到6月正式国会召开后再说；^⑲并希望通过挽留孙中山，抵制岑春煊等主和。^⑳实际上是企图利用益友社在国会中力量的优势，控制南方政府的选举，并避免桂系和政学会利用改组，作为牺牲非常国会，与北方议和的工具。桂系的武力强制，使益友社的补救措施未能实施。桂系制造的张开儒案，导致支持孙中山的原军政府陆军部长张开儒被囚，次长崔文藻被杀，陆军部也被解散。唐继尧对该案采取默认态度。随后，修正军政府组织法经二读、三读会通过，军政府改组案

正式确立。

尽管在改组进度问题上，陆荣廷和唐继尧的武力派如愿以偿，但在改组后军政府的名称上，他们则受到国会政派的抵制。西南实力派曾主张，改军政府为“联合政府”，以示与原来的孙政府有别。但在改组案二读会讨论本议题时，议员们将“联合”二字删除，直称中华民国军政府，^⑩以使改组后军政府与原来军政府保持了行政上的连续性。说明尽管处于武力派势力之下，国会仍有其不可忽视的政治作用，且实际上不会放弃任何一个体现自己意志的机会。

对于军政府改组的实质，有人认为是“把大元帅的首领制取消，而改为实力派的首领合议制”，^⑪实际上合议制并非实力派独享，民意派也有分享。这从当选的各总裁所代表的各部的利益可知。5月20日选举总裁，参与南方政府首脑角逐的武力派和国会各政派领袖七人全部当选。其中，益友社领袖唐绍仪得票最多，达115票，桂系首脑陆荣廷只得90票，岑春煊得票最少，仅61票，勉强过半数。^⑫可见如果不是采取合议制，而是真的通过国会选举南方政府最高首脑，陆荣廷未必是首选。体现了当时武力派对国会影响的限度。

由于军政府改组确立的合议制，平衡了护法各派的利益，多数总裁纷纷宣布就职，军政府改组事实上成立。5月28日，伍廷芳、林葆怿首先宣布就任政务总裁。^⑬6月2日和19日，陆荣廷、^⑭唐继尧先后宣布就职，基本奠定了军政府改组事实成立的格局。29日，岑春煊从上海乘船南下，由香港转赴广东。^⑮唐绍仪、孙中山则迟迟不发表就任文电，后各自派代表赴粤代理。可见军政府虽然改组，孙中山、唐绍仪也有种种不满，但南方各派还未到达完全破裂境地。军政府使者李献文认为，军政府改组后，南方才开始有统一的政府。^⑯伍廷芳且以护法军政府名义，发布宣言，要求与中华民国有条约关系的外交国予以承认。^⑰

军政府改组的成功，实际上是使陆荣廷独自操纵西南政府的企图，变为与其他六位护法领袖共同分享。这既有北方政府武力压迫的外力作用，也是国会政派、滇系和护法海军努力奋斗的结果，及各自政治影响力的展现。在军政府七总裁中，地方武力派首脑和国会政派领袖各占一半，加上当时有很高国际声望、在宗旨利害上与益友社较为接近的伍廷芳，可见在南方政府中，武力派和国会势力一度呈现势均力敌的力量态势。当政权的体制与这种力量的实际态势达成平衡，就得到多数认同，而得以确立。

主席总裁竞争下武力派与国会政派的立场重组

军政府主席总裁的归属，是军政府改组最敏感的问题，也是引起种种冲突最主要的原因。对于岑春煊成为主席总裁这一结果，人们一般都看作是桂系和政学会运作而成，实际情形并非如此简单。

关于主席总裁人选，舆论界当时有种种猜测，主要集中在岑春煊和伍廷芳身上。主张伍廷芳为主席总裁者，有益友社领袖吴景濂、^⑨民友社领袖孙中山，^⑩以及巫山靖国联军前敌总指挥柏文蔚。^⑪此外，美国也有舆论支持伍廷芳。^⑫在改组问题上意见相对的益友社和民友社，在主席总裁人选问题上，则达成了一致。但是国内舆论界呼声最高者乃为岑春煊。7月10日，香港《华字日报》推测，南方领袖总裁，“必为岑得”。理由是岑南下后，南方军政府“精神若为之一振，既有以引起南派推举之观念，且与陆荣廷同为桂系，桂系势力膨胀，桂系之所归，当无不附和者”。^⑬

对争夺最终起决定作用的，是陆荣廷和唐继尧两总裁的态度。根据修正军政府组织大纲第3条规定，军政府由国会非常会议选出的政务总裁7人组织政务会议，行使职权，政务会议以政务总裁一人为主席，主席由政务会议推定。^⑭可见，对选谁为主席总裁，政务总裁态度十分重要。作为当时“全局军事首脑”的陆荣廷和唐继尧，是七总裁中两个真正拥有军事实力的人物，他们对主席总裁人选，一致推荐岑春煊。陆荣廷7月10日通电到粤说，“主任一席尤为重要，非得沈毅明干、硕学宏才，不足以提领挈纲，以维庶政。荣廷谨依组织法推举岑公春煊为总裁主任，即请总裁诸公一致主张，即速推戴，俾其即日任事，庶军府一切政务有所秉承，要职不致虚悬，国是早以解决”。^⑮7月16日，唐继尧由行营发电，主张举岑为政务总裁主席，并“请总裁诸公一致主张，庶大政得所主持，中外共肃观听。”^⑯7月27日，唐继尧密电李烈钧、李根源，希望两人“敦劝西林毅然担任”。并“竭力周旋”伍廷芳等人，“免致隔阂”。^⑰随后，伍廷芳、林葆怿对岑担任主席总裁表示没有异议。^⑱于是，8月19日首次政务会议，岑春煊顺利当选。21日宣布就职。

在武力派与国会政派领导权争夺过程中，原本互为西南领袖竞争对手的陆荣廷和唐继尧的合力支持，致使被视为半民意派的岑春煊，终于成为南方政权的头号首脑。所以，岑春煊当选为军政府主席总裁，并非只说明武力派利害的一致，而且说明了武力派之间的相互制衡。^⑲

改组后的军政府并非是桂系独自把持之政府，而是一个国会政派与武力派共同

主政的联合政府，这可从军政府的组织大纲和政务会议条例等文字内容、以及军政府政权机构实际的人事安排两方面得到证明。前者对军政府最高权力机构政务会议的人员分布、集体讨论的重要内容、以及多数参加的开议形式，均有明确规定。^⑦后者的实际情况是，武力派与国会政派领袖在军政府中同为总裁，地位相等。武力派首脑主要掌握了陆军、海军和参谋总长等军事部门；国会政派领袖则分任了内务、外交、财政、司法等行政部门的总长。其中，陆荣廷的桂系分得陆军部，伍廷芳兼任了外交和财政总长，成为军政府中权势仅次于岑春煊的第二号人物。益友社的重要骨干、伍廷芳之子伍朝枢，则囊括了军政府的总务厅长和外交次长。^⑧而在政务会议的下属办事机构，政学会成员获得了略高比例。此外，有向政务会议建议、答复咨询的权利的政务会议参议员之职，也基本上是由民友社、益友社、政学会的代表组成。^⑨在改选后的护法国会两院正副 4 位议长中，民友社代表 1 人，益友社成员 3 人。显示了国会力量向南方权力中枢的渗透。

1918 年军政府改组，既是对孙中山一人独掌军政府大权的大元帅制的颠覆，也是对陆荣廷独自控制西南联合机构企图的一种挫败。本次改组能够成功，在于要求改组的力量，大大超过了反对力量。它也体现了国会力量与武力派的相互制约。民国初年国会势力具有的相对独立性，是它们在护法时期举足轻重的原因。后来随着社会失序，国会的独立性逐渐丧失，声誉、威望下降，其政治作用也日趋减弱。这对我国后来的政治发展，产生了不可忽略的影响。

转型时期武力派与国会政派的政治较量，并非只是简单的两极对立，而是在特定时期和特定地域，彼此合作与斗争的渗透。在南北矛盾为主要矛盾、北方主战派大军压境时，南方的互相依存占主要方面，一旦北方军事威胁解除，南方内部的矛盾冲突会日益上升。在军政府改组的不同阶段，各派的宗旨利害，表现了同中有异，异中有同的复杂特点。各自的具体政治立场往往随利害的不断变化而时时改变，很难将是属于国会派还是武力派，作为判断每个具体行为是与非的唯一标准。同时，武力派和国会政派内部的时而为盟友、时而为竞敌，也随各自具体的利害而定。不仅国会政派与西南武力派、海军武力派之间，或者国会派内部稳健派与急进派之间，由于政治趋向、实现政治目标手段及利害的不同，在政权问题上存在冲突；即使是政治手段主张相近、而拥戴领袖不同的各个武力派、或不同的国会稳健派，也会产生利益的相互制衡。体现了转型时期武力派和国会势力各有优势、宗旨利害交互作用、彼此牵制，以及武力政治与政党政治交织渗透的政治特点。这导致政局不是呈

两极，而是呈多级的态势向前发展。

注释：

- ①《李烈钧建议军政府统筹借款购械密电》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云南省档案馆合编《护法运动》，档案出版社，1993年版，第434页。
- ②谭群王《陆荣廷与西南联合会议》，《学术研究》，2003年第5期。
- ③谭群王《唐绍仪、益友社与戊午军政府改组》，《广东社会科学》2004年第6期。
- ④章炳麟著《太炎先生自订年谱》，台北，文海出版社影印本，第41页。
- ⑤《吴景濂陈述军政府改组计划密电》（1917年10月21日），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云南省档案馆合编《护法运动》，档案出版社，1993年版，第432页。
- ⑥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华民国史组编《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大事纪》第4辑，中华书局，1976年印，第69页。
- ⑦莫汝非编《程璧光殉国记》第6章，1919年版，第2页。
- ⑧莫世祥《护法运动史》，广西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6页。
- ⑨《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大事纪》第4辑，第69—70页。
- ⑩莫世祥《护法运动史》，第126页。
- ⑪《军政府改组案之索隐》，《盛京时报》，1918年6月5日，第1版。
- ⑫《西南联合会议之进行》，《民国日报》（上海），1918年1月20日，第6版。
- ⑬《莫荣新等征求对护法各省联合条例意见密电》（1917年12月31日），《护法运动》，第453—455页。
- ⑭《中国大事记》，《东方杂志》，第15卷，第2号。
- ⑮莫汝非编《程璧光殉国记》第6章，第5页。
- ⑯《莫荣新等联名宣布护法各省联合条例通电》（1918年1月20日），《护法运动》，第473—474页。
- ⑰《李烈钧恐联合会议为陆荣廷所利用与唐继尧往来密电》（1918年1月），《护法运动》，第461页。
- ⑱《李烈钧以陆荣廷顽旧孤行寄希望于唐继尧密电》（1918年1月22日），《护法运动》，第479—480页。
- ⑲《孙文吁请南方护法人士支持护法军政府通电》（1918年2月22日），《孙文于成都攻克日请唐继尧共就元首密电》（1918年3月1日），《孙文劝唐继尧以国是为重克日就元帅职密电》（1918年3月13日），《孙文催唐继尧即日宣布就元帅职密电》（1918年4月1日），《护法运动》，第491—492、494、497、504页。
- ⑳《军政府欲统收粤省政权》，《香港华字日报》，1918年3月21日，第1张第2页。
- ㉑蒋永敬编著《民国胡展堂先生简民年谱》，台湾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23—224页。
- ㉒《致陈炯明辟改组军政府事电》（1918年4月20日），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订出版《国父全集》第3册，1973年版，第557页。
- ㉓《张开儒请唐继尧竭力主张召开正式国会密电》（1918年2月6日），《护法运动》，第482—483页。
- ㉔《李华林请唐继尧来电主持调和密电》（1918年3月2日），《护法运动》，第495页。
- ㉕《军政府改组案之索隐》，《盛京时报》1918年6月5日，第1版。
- ㉖《联合政府组织草案·汤漪之拿手木作》《民国日报》（上海），1918年4月12日，第7版。

- ⑦《千奇百怪之广东新写真》，《大公报》（天津），1918年2月18日，第2张。
- ⑧莫世祥 《乱世中的“调和立国”者——论护法运动时期的唐绍仪》，珠海市政协、暨南大学历史系编《唐绍仪研究论文集》，广东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273页。
- ⑨蒋永敬编著 《民国胡展堂先生汉民年谱》，台湾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19页。
- ⑩《军政府改组案之索隐》，《盛京时报》1918年6月5日，第1版。
- ⑪《民国胡展堂先生汉民年谱》，第220页。
- ⑫《致滇黔川各要人电》（1918年2月7日），杨赓笙编 《武宁文牍·政略》，广州编译公司，1919年版，第11—12页。
- ⑬莫汝非编 《程璧光殉国记》第6章，第8页。
- ⑭《致陈炯明辟改组军政府事电》（1918年4月20日），《国父全集》第3册，第557页。
- ⑮《陈炯明为护法各省联合会议条例致国父电》（1918年2月26日），黄季陆主编 《革命文献》第49辑，台北，中央文物供应社，1969年版，第137页。
- ⑯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华民国史组编 《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大事纪》第4辑，第97页。
- ⑰《陆荣廷与西南联合政府》，季啸风、沈友益主编 《中华民国史料外编——前日本末次研究所情报资料》第6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57页。
- ⑱《民国胡展堂先生汉民年谱》，第220页，《陈炯明为联合会议与军政府职权问题电》（1918年3月9日），《陈炯明拟推胡汉民代表粤军参加联合会议致国父电》（1918年3月10日），《革命文献》第49辑，第138—139页。
- ⑲孙中山·《复陈炯明派胡汉民出席西南联合会议电》（1918年3月13日），《国父全集》第3册，第535页。
- ⑳《李烈钧分析南北大势指出南方应求团结一致密电》（1918年2月28日），《护法运动》，第1153—1154页。
- ㉑《唐继尧声称已电商西南各省合并军政府与联合会议办法密电》（1918年3月20日），《护法运动》，第500页。
- ㉒邵元冲 《总理护法实录》，《建国月刊》第1卷第3期。
- ㉓《李华林陈述军政府改组条件密电》（1918年4月29日），《护法运动》，第507—508页。
- ㉔《西南改组军政府的两方激争》，《申报》1918年4月26日，第6版。
- ㉕《改组联合军政府之内幕》，《申报》，1918年4月19日，第6版。
- ㉖南北名人言行录丛书社编 《叶夏声》，第34页。
- ㉗邵元冲 《总理护法实录》，章伯锋主编 《北洋军阀》（1912—1928）第3卷，武汉出版社，1990年版，第292页。
- ㉘南北名人言行录丛书社编 《叶夏声》，第34—36页。
- ㉙《粤事别报》，季啸风、沈友益主编 《中华民国史料外编》第6册，第29页。
- ㉚《褚辅成致吴景濂等函》（1918年5月12日），董效舒等整理 《吴景濂函电存稿》，《近代史资料》1980年第1期，总第42号，第10页。